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银平路 3 街 4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曙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393,89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7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41,11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3%。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包括现场和通讯方式）；
2.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3.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393,89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393,89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393,89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393,89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138,18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张曙光、黄海涛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393,89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393,89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393,89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9,581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张曙光、钟宝申、黄海涛、梁美怡、李磊、周尚超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9,581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张曙光、钟宝申、黄海涛、梁美怡、李磊、周尚超回避表决。

(十一)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739,581	100%	0	0%	0	0%
(二)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739,581	100%	0	0%	0	0%
(五)	《<关于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739,581	100%	0	0%	0	0%

(六)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739,581	100%	0	0%	0	0%
(七)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739,581	100%	0	0%	0	0%
(九)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的议案》	2,739,581	100%	0	0%	0	0%
(十)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739,581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戴思语、蒋婧婷
-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二) 《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